

证券代码：870339

证券简称：合印股份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 上海合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规定，上海合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合印股份”）对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编制了《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如下：

### 一、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制定《上海合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度中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等进行规定。上述《上海合印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票数量为 1,179,671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42.384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1 月 02 日出具的“天健验[2017]6-68 号”《验资报告》表明：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 50,000,000.00 元，扣除律师费、验资费、财务顾问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850,000.00 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9,150,000.00 元。

2017 年 11 月 23 日，公司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核发的股转系统函[2017]6695 号《关于上海合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 二、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募集资金监管专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上海合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436474327627

账户地址：中国银行上海市华山路支行

此次定向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

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相关规定，制定了《上海合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7年10月24日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对2017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于2017年9月28日公告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支持主营业务的发展，扩大公司现有业务规模等与主营业务相关领域，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2018年1-12月期间，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2018年期初余额	14,175,368.23
加：期间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571.00
其中：利息收入	4,882.67
减：期间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4,179,939.23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14,179,939.23
支付采购商品款	14,179,939.23
等于：募集资金余额	0.00

### 四、 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

情形。

## 五、 募集资金使用与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公司募集资金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未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占用或挪用的情形。

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违规情形。

## 六、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制度》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上海合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04 月 25 日